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电源 创联 A-200AF-5），生产厂为（常州市创联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童子河西路 8 号）。

2.（音响 飞利克斯 TK-150K\功放 飞利克斯 HK-4005\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 飞利克斯 TK-9704\返馈器 飞利克斯 HK-808\调音台 飞利克斯 HK-2412\音响 飞利克斯 TK-150K\功放 飞利克斯 HK-4005\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 飞利克斯 TK-9704\返馈器 飞利克斯 HK-808\调音台 飞利克斯 HK-2412），生产厂为（广东省珠海聚点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珠海市吉大九州大道东 1206 号 5 层 5068）。

3.（（核心产品） 接收卡 仰邦 BX-V75\视频处理器 仰邦 K4\控制卡 仰邦 BX-6E3Pro\控制卡 仰邦 BX-6E3Pro），生产厂为（上海仰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徐汇区钦州北路 1199 号 88 幢 7 楼）。

4.（室内全彩 蓝普 LC2P\高亮防水 LED 显示屏 蓝普 P10\LED 显示屏 蓝普 P10），生产厂为（深圳蓝普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兰景北路 6 号）。

5.（摄相头 腾为 TEVO-UV600），生产厂为（深圳腾为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富康商业广场 7 号富康科技大厦 9 层）。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略阳县华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0 月 28 日

略阳县华雲科技有限公司 2026-10-28 17:19:46